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知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澱區三里河路甲11號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a) 審議並批准選舉宋志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b) 審議並批准選舉曹江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c) 審議並批准選舉彭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d) 審議並批准選舉崔星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僅供識別

- (e) 審議並批准選舉常張利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f) 審議並批准選舉郭朝民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g) 審議並批准選舉黃安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h) 審議並批准選舉崔麗君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i) 審議並批准選舉喬龍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j) 審議並批准選舉李德成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k) 審議並批准選舉馬忠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l) 審議並批准選舉方勛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及
 - (m) 審議並批准選舉吳聯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2. (a) 審議並批准選舉武吉偉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b) 審議並批准選舉周國萍女士為本公司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 (c) 審議並批准選舉湯雲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及
- (d) 審議並批准選舉趙立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任期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
3. 審議及批准成立提名委員會。
4. 審議及批准成立戰略決策委員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宋志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志平先生、曹江林先生、李誼民先生、彭壽先生及崔星太先生，非執行董事崔麗君女士、黃安中先生及左鳳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人為先生、周道炯先生、遲海濱先生、李德成先生及劉高原先生。

附註：

- (1)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點算票數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 (2)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六日(星期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及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凡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3) 有權出席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若股東委派超過一名代表，其代表只可以投票方式表決。

- (4) 委派代表的文件必須由股東或股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股東為法人機構，則有關文件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有關文件由股東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授權該人士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位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秘書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 (6) 凡根據代表委任表格條款進行的表決，即使委託人已經去世或已喪失行為能力或代表委任表格已被撤回或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已被撤回，或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的股份已轉讓，均為有效的表決，除非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收到上述事宜的書面通知。
- (7) 股東欲親身或委託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均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回執以專人、郵寄或傳真方式送回本公司位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秘書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以作資料提供之用。
- (8)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及聯繫資料為：
-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 (9) 本公司位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及聯繫資料為：
-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澱區
三里河路甲11號
電話：(+86) 10 8808 2366
傳真：(+86) 10 8808 2383
- (10)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對於任何由兩名或以上人士組成的聯名註冊股東，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的股東有權收到本通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相關股份行使全部表決權，而本通告應視為已送達該股份全部該等聯名註冊股東。
- (11)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不超過半天。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需自行負責交通和住宿費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須出示身份證件。